

垫江县高安镇城镇管理服务中心 2024 年单位 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城镇管理服务中心负责镇规划区内市政环卫、园林绿化、市政设施维护改造及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工作，协助开展规范物业管理活动相关事务性工作，承担镇规划区内停车场（含路内停车）相关事务性工作。

（二）单位构成。

调整后共设置党委、政府综合办事机构 10 个。具体设置分别是：党政办公室、党群工作办公室、人大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挂统计办公室、农村经营管理办公室牌子）、财政办公室、民政和社会事务办公室（挂卫生健康办公室牌子）、平安建设办公室、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二是高安镇设置 7 个相当于行政正股级财政全额拨款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具体设置分别是：农业服务中心、文化服务中心、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所、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产业融合发展服务中心、城镇管理服务中心。

2024 年度预算编制的预算单位只有一个一级，没有二级预算单位。其中：行政部门 1 个：含括党政办、党群办、人大办、经发办、财政办、民政和社会事务办、平安建设办、规划建设管理

环保办公室、应急管理办、综合行政执法办、纪委、武装、妇联、团委、残联。事业部门 7 个：农业服务中心、文化服务中心、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所、退役军人服务站、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产业融合发展服务中心、城镇管理服务中心。

人员编制是：垫江县高安镇机关核定行政编制 45 名，机关后勤服务人员事业编制 1 名（按“退一减一”进行核销）；所属事业单位共核定财政全额拨款事业编制 43 名，其中：农业服务中心 17 名，文化服务中心 4 名，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所 9 名，退役军人服务站 3 名，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4 名，产业融合发展服务中心 3 名，城镇管理服务中心 3 名。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4 年年初预算数 40.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0.2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 40.22 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增加 40.22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4 年年初预算数 40.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5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88 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 40.22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 40.22 万元，项目支出减少 0 万元。

三、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0.22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

算财政拨款支出 40.22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40.22 万元。其中：基本支 40.22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40.22 万元，主要原因是该预算单位为今年新增，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主要用于市场监督管理事务工作；项目支出 0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项目支出。

2024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该项支出；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该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该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该项支出。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二）政府采购情况。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0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4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23 年 12 月，所属各

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杨老师 联系方式：023-74552700

附表：1.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6.部门收支总表

7.部门收入总表

8.部门支出总表

9.政府采购明细表

10.2024 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表一

垫江县高安镇城镇管理服务中心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40.22	一、本年支出	40.22	40.22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0.2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00	33.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7	3.7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1.57	1.57		
		住房保障支出	1.88	1.88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收入合计	40.22	支出合计	40.22	40.22		

表二

垫江县高安镇城镇管理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4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0.22	40.2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00	33.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3.00	33.00	
2013850	事业运行	33.00	3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7	3.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7	3.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1	2.5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6	1.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7	1.5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7	1.5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7	1.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8	1.8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8	1.8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8	1.88	

表三

垫江县高安镇城镇管理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24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合计		40.22	33.78	6.4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78	33.78	
30101	基本工资	8.10	8.10	
30102	津贴补贴	1.39	1.39	
30107	绩效工资	16.40	16.4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1	2.5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6	1.2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7	1.5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5	0.0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8	1.88	
30114	医疗费	0.32	0.3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31	0.3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3		6.43

30205	水费	3.60		3.60
30211	差旅费	2.40		2.40
30228	工会经费	0.19		0.19
30229	福利费	0.24		0.24

表四

垫江县高安镇城镇管理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3 年预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备注：本单位无该项收支，故此表无数据）

表五

垫江县高安镇城镇管理服务中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单位无该项收支，故此表无数据）

	合计	40.22	40.2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00	33.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3.00	33.00									
2013850	事业运行	33.00	3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7	3.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7	3.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1	2.5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6	1.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7	1.5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7	1.5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7	1.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8	1.8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8	1.8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8	1.88									

表八

垫江县高安镇城镇管理服务中心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0.22	40.2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00	33.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3.00	33.00	
2013850	事业运行	33.00	3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7	3.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7	3.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1	2.5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6	1.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7	1.5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7	1.5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7	1.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8	1.8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8	1.8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8	1.88	

表九

垫江县高安镇城镇管理服务中心采购预算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号	项目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A	货物										
B	工程										
C	服务										

（备注：本单位无该项收支，故此表无数据）

表十

垫江县高安镇城镇管理服务中心 2024 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预算执行率权重(%)：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数量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备注: 本单位无该项收支, 故此表无数据)